

法定權利與同意書 – ☐呼吸或 ☐血液證據樣本 (請勾選一項)

被捕者：_____ 日期：_____

已向被捕者說明以下內容：(第1條至第10條)：

1. 您因涉嫌酒後駕駛被捕，並確保您享有特定權利。
2. 您有權自行支付費用使用電話與家人或朋友聯絡，或安排保釋，或聘請律師。在您同意或拒絕在此表格上被記錄之前，此類自費使用可能會被延遲。儘管如此，在抵達後的一小時內，都將允許您使用電話。
3. 在您要求並且由您承擔費用的情況下，您有權立即選擇您自己的醫生進行檢查。您將有合理的機會行使這項權利，但檢測過程不會因此而延遲。
4. **我請求您同意進行 ☐證據酒精測試 / ☐證據血液檢測測試 (請勾選一項)，以確定您的血液酒精含量。**
以下內容關乎您操縱機動車輛的權利：
5. **21歲以下駕駛員：**如果您拒絕接受該項測試，您在馬薩諸塞州的駕駛執照或駕駛權將被暫停三年甚至被終身暫停。如果您的血液酒精濃度達到0.08或以上，您將違反馬薩諸塞州的法律，可能受到刑事處罰。如果您的血液酒精濃度達到0.02或以上，汽車監理所將對您實施行政處罰。如果您接受測試並且未通過，暫停期為30天，但您還將面臨汽車監理所強制實施的額外暫停期180天至1年。
6. **21歲或以上的駕駛員：**如果您拒絕接受該項測試，您在馬薩諸塞州的駕駛執照或駕駛權將被暫停180天甚至被終身暫停。如果您的血液酒精濃度達到0.08或以上，您將違反馬薩諸塞州的法律，可能受到刑事處罰。如果您接受測試並且血液酒精濃度達到0.08或以上，暫停期為30天。
7. 如果您決定接受檢測，您有權在合理的時間內自費獲得比對血液化驗。在10天之內，該比對血液化驗結果可提交法庭審理，用於恢復您的駕駛執照或恢復駕駛權。
8. 拒絕或未能同意接受此證據測試，將違反默許法，並導致您的駕駛機動車輛權利被暫停。在法律下，拒絕此測試並要求其他類型的測試被視為拒絕。
9. 此外，不論您是否擁有商業駕駛執照 (CDL)，任何未接受此必要測試的人士都將被取消駕駛商用車輛的資格，停駕期可長達1年甚至被終身暫停。
10. 如果您之前曾涉及聯邦CDL法規或州法所規定的剝奪資格罪名而被判有罪，您的商業駕照將會被永久停止資格。

在已經接受並理解上述說明後，您是否同意接受我所要求的 ☐證據呼氣測試 / ☐證據血液檢驗測試 (請勾選一項)，以確定您的血液酒精含量？

☐ 是 ☐ 否 同意或拒絕的時間 _____

我已閱讀並理解本法定權利與同意書。

被捕者簽名：_____ 日期 _____

逮捕警官或呼氣測試操作員簽名：_____ 日期 _____

拒絕簽名的見證人：_____ 日期 _____

(必須與上方簽名警官不同)

就醫權利 - 普通法第263章第5款A條: 涉嫌酒醉駕駛機動交通工具並被羈押於警察局或其他拘留所者，應有權要求自費立即接受自選醫生的檢查。該警察局或拘留所的主管警官或其指派官員應立即告知被羈押者上述權利，並提供其行使該權利的合理機會。應立即為被羈押者提供該份法律條款；或者在警察局或其他拘留所，被羈押者有權進入的顯眼之處張貼該法律條款。

致電權利 - 普通法第276章第33款A條: 被羈押者所在警察局或其他拘留所如有電話，主管警官應允許羈押者自費使用電話，與其家人或朋友溝通聯繫，或安排保釋事宜，或聘請律師。被羈押者抵達警察局或其他拘留所時應立即獲知使用電話的權利，並且在之後的一小時內准許使用電話。